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30

原子辐射的影响**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雷尼尔·巴利亚达雷斯·戈麦斯先生(洪都拉斯)

一. 引言

1. 2007年9月21日，大会第2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原子辐射的影响”的项目列入第六十二届会议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2. 2007年10月29日，第四委员会第12次会议审议了该项目并举行了一般性辩论（见A/C.4/62/SR.12）。
3. 为审议该项目，委员会收到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报告。¹
4. 在10月29日第12次会议上，澳大利亚代表以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了言（见A/C.4/62/SR.12）。
5. 在同一次会议上，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秘书做了陈述。
6. 还是在第12次会议上，委员会采取问答会议形式，就这个项目进行了交互对话，其间，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秘书回答了4个会员国代表和第四委员会主席就科学委员会工作的各个方面提出的问题（见A/C.4/62/SR.12）。

¹ 《大会正式纪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46号》(A/62/46)。



二. 审议决议草案 A/C. 4/62/L. 5

7. 在 10 月 29 日第 12 次会议上, 澳大利亚代表代表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加拿大、中国、哥斯达黎加、捷克共和国、埃及、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日本、哈萨克斯坦、墨西哥、摩纳哥、荷兰、巴基斯坦、秘鲁、波兰、俄罗斯联邦、新加坡、斯洛伐克、苏丹、瑞典、瑞士、泰国、土耳其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介绍了题为“原子辐射的影响”的决议草案(A/C. 4/62/L. 5)。

8. 在同一次会议上, 委员会秘书就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发言(见 A/C. 4/62/SR. 12)。

9. 还是在第 12 次会议上, 白俄罗斯代表发言解释其立场(见 A/C. 4/62/SR. 12)。

10. 在第 12 次会议上, 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4/62/L. 5(见第 11 段)。

三.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建议

11.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原子辐射的影响

大会,

回顾其关于设立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 1955 年 12 月 3 日第 913(X) 号决议, 及其后关于这个问题的各项决议, 包括 2006 年 12 月 14 日第 61/109 号决议, 其中除其他外, 请科学委员会继续进行其工作,

赞赏地注意到科学委员会的工作及其第五十五届会议报告¹ 的印发,

重申科学委员会宜于继续进行其工作,

关切人类和环境所受的辐射量对后世后代的潜在有害影响,

注意到会员国在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上就科学委员会的工作表示的意见,

又注意到科学委员会对其秘书处依赖仅有的一个专业人员职等员额的状况深表关切, 因为这使得委员会人力极为薄弱, 并妨碍有效执行其核定工作方案,

认识到继续需要研究和编纂关于原子辐射和电离辐射的资料, 并分析其对人类和环境的影响,

1. 赞扬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在自其成立以来的五十二年中, 为扩大对电离辐射量、影响和危险的了解和认识作出了宝贵贡献, 并以科学权威的地位和独立判断的态度履行其原定任务;

2. 重申决定维持科学委员会的现有职能和独立作用;

3. 请科学委员会继续进行其工作, 包括进行重要的活动, 以增加对一切来源之电离辐射量、影响和危险的认识;

4. 赞同科学委员会的意向和计划, 即完成成为大会进行科学审查和评估活动的当前工作方案和制定较长期的工作战略计划, 并请委员会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交今后的工作方案计划;

5. 请科学委员会下届会议继续审查电离辐射领域的各项重要问题, 并就此向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6. 回顾科学委员会在其提交给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报告² 第 5 段中意图进一步阐明就长期低量辐射对大量人口造成的潜在危害所作的评估, 以及健康受到影响的原因, 鼓励科学委员会酌情尽早提交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

¹ 《大会正式记录, 第六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 46 号》(A/62/46)。

² 《同上, 第六十一届会议, 补编第 46 号》和更正 (A/61/46 和 Corr. 1)。

7. 强调科学委员会有必要每年举行常会，使其报告能够反映出电离辐射领域的最新情况和调研结果，从而将最新资料分发给所有国家；破例赞同委员会关于第五十六届会议召开七天的意图，以确定下一份实质性报告；

8. 赞赏各会员国、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向科学委员会提供的协助，并请它们加强在这个领域的合作；

9. 请科学委员会今后在编写科学报告过程中继续同有关会员国的科学家和专家协商，并请秘书处为这些协商提供便利；

10. 在这方面，欢迎会员国愿意将电离辐射对受影响地区产生影响的有关资料提供给科学委员会，并邀请委员会特别参照自己的调研结果，分析这种资料并给予适当注意；

11. 邀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有关的非政府组织进一步提供关于各种来源辐射的剂量、影响和危险的相关数据，这对科学委员会今后编写提交大会的报告大有帮助；

12. 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提供支助，使科学委员会能有效地进行工作，并向大会、科学界和公众传播其调研结果；

13. 呼吁秘书长采取适当行政措施，使科学委员会秘书处能以可预测和可持续的方式为其提供服务，切实协助利用其成员向委员会提供的宝贵专门知识，使委员会可履行大会赋予的职责和任务；

14. 促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依照第 61/109 号决议第 13 段，审查并加强目前对科学委员会的资助情况，并继续寻找和考虑补充现有资助机制的临时资助机制，在这方面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设立了一个普通信托基金，接受和管理支持科学委员会工作的自愿捐助，并鼓励会员国考虑向该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助；

15. 欢迎白俄罗斯、芬兰、巴基斯坦、大韩民国、西班牙和乌克兰已根据第 61/109 号决议第 14 段，在 2007 年 2 月 28 日之前通知大会主席，表示希望成为科学委员会成员，并邀请这六个成员国各指定一名科学家作为观察员出席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

16. 请秘书长酌情与科学委员会协商拟定一份全面合并报告提交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以处理委员会成员增加所涉财政和行政问题、委员会专业化秘书处人员配置问题以及确保得到充足、有保证和可预测的资金的方法。